



法務通訊

李元簇題

發行人／羅建勛 · 出版者／法務通訊雜誌社 · 地址／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166-1 號
發行部／編輯部電話／23315410 · E-mail: book2066@yahoo.com.tw
郵政劃撥帳號 0003599-7 · 每逢週五出版全年 400 元 (亞澳地區 1300 元
歐美非地區 1600 元)

法務部舉辦第五屆兩岸刑法交流學術研討會 廉政署研議整合現行法令以貫徹保護吹哨者 制定公益通報制度解決消彌貪腐面臨的困境

【本刊訊】法務部及臺灣刑事法學會於10月23、24日假法務部調查局辦理第五屆「兩岸刑法交流學術研討會」，邀請兩岸刑事法界及實務界共同就「貪腐行為與刑法定制」進行研討，以探尋貪腐行為之預防與控制對策。

法務部常務次長蔡碧玉表示，感謝中國刑法學研究會對貪腐相關議題著有研究的學者與會，本次研討會主題與法務部主管業務密切相關，希望藉由本次研討會，透過學術與實務界參與，對相關議題能提出更宏觀的理解及對策，作為法務部在施政及立法的重要參考。

本次研討會議題，包含法務部近年著力推動的「私部門公益通報者保護法」、「機關組織內部不法資訊揭露者保護法」立法研究及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」等議題，並由法務部邀請「私部門公益通報者保護法」委託研究案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林志潔副教授及「機關組織內部不法資訊揭露者保護法」委託研究之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李聖傑副教授，分別擔任「公益通報與保護制度」及「揭弊者

保護法之研究」之報告人。

其中「公益通報與保護制度」議題，林志潔副教授指出，我國對於公益通報者之議題探討尚處萌芽階段，而在無完整公益通報保護機制或是統一的公益通報法之下，將有「現有的檢舉獎金制度不具有吸引力」、「對證人的保護機制不足」及「我國現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及參考範例無強制力」等缺失，制定公益通報制度相關專法，有其急迫與必要性。

另「揭弊者保護法之研究」部分，李聖傑副教授強調，只有在一個完整

有效能的保護傘下，才可以真正期待知悉不法資訊的人站出來，協助解決政府在消彌貪腐行為時所面臨的困境。所謂保護傘，包含形式上保護措施的落實及揭弊者社會形象的肯定。

廉政署表示，有關保護吹哨者的法制，各國法制不一，有的國家是將揭發公部門弊端與私部門弊端整合在一部法律，有的國家則是區分公、私部門，而分別立法。目前廉政署是採公部門先行，公、私部門分別立法的模式，然而，揭弊者在揭弊後面臨的現實困境，甚至會遭到機關排斥，或是被當作機關的叛徒等問題，要靠法律來保護他。因此，如何建立一個良好的揭弊環境，讓全民能夠安心檢舉、勇於檢舉，使揭弊者不受到排擠、報復或遭受不合理的對待，便是「揭弊者保護法」立法努力的目標。

